

# 浙江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

---

浙跑改办字〔2018〕61号

## 关于印发“最多跑一次”改革例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省级有关单位：

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100%全覆盖的要求，确实因法律法规对办事程序有特别规定的需要跑两次以上的作为例外事项。经会同省法制办、省数据管理中心等部门研究论证，确定公安、人力社保、民政等3个部门的6个主项、9个子项，确实因为法律法规对办事程序有特别规定暂时不能实现“最多跑一次”事项。现将有关事项目录印发你们，请对照执行。

各级各部门作为实现“最多跑一次”改革100%全覆盖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上下联动、相互配合，按照8月底前全覆盖的既定目标，制定详细实现计划，确保完成工作任务。目前暂时未实现但已列入计划实现“最

“最多跑一次”改革的事项，在实现后，省级部门要及时对外公布，同时向省跑改办报备。

下一步，省跑改办将对各地、各部门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并将督查结果纳入年底考核。

联系人：刘守业，电话：81050673，传真：87057090，  
邮箱：270137436@qq.com。

- 附件：1. “最多跑一次”改革例外事项目录  
2.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浙江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  
(浙江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代章)

2018年6月7日

## 附件 1

## “最多跑一次”改革例外事项目录

序号	单位名称	主项名称	主项编码	子项名称	子项编码	办理层级 ABC
1		驾驶人违法记分满分教育	其他-02641-000	无	无	BC
2	省公安厅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	许可-00757-000	8.1 机动车驾驶证初学申领	许可-00757-001	BC
				8.2 机动车驾驶证增驾申领	许可-00757-004	BC
				8.3 境外机动车驾驶证换证申领	许可-00757-002	B
				8.4 军警机动车驾驶证换证申领	许可-00757-005	B
3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工工伤认定	确认-00431-000	无	无	BC
4		内地公民收养子女登记	确认-00323-000	无	无	C
5	省民政厅	涉港澳台居民及华侨的收养登记	确认-00333-000	无	无	B
6		涉外收养登记	确认-00013-000	无	无	A

附件 2

##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省发改委、省公安厅、省人社保厅、省地税局、省教育厅、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建设厅、省民政厅、省安监局、省文  
物局。